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傳 真：(02)2737-7043  
聯絡人：左寧生  
電 話：(02)7712-908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四)字第1060124521A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演練結果報告(0124521AA0C\_ATTCH3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06年度上半年臺灣學術網路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結果報告」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演練結果統計有關參與單位之代號，請洽詢本部承辦人員（電話：02-77129082、02-77129090、電子郵件信箱：ts00815@mail.moe.gov.tw）。
- 二、部分單位演練未達合格標準，本部訂於106年9月份辦理106年度第二次演練，驗證單位改善情形，如二次演練皆未達標準之單位，將要求學校檢送改善計畫及教育訓練相關文件到部備查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、各公私立大學校院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教育網路中心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

副本：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2017-09-08  
交15:42章